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飞扬骏研”）于2019年6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19年7月11日召开的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批）的议案》，并于2019年6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批）》（公告编号：2019-033）。截止目前，上述股权激励方案已经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权激励方案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及股份来源情况

本次激励股份来源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肖阳控制的深圳市壹和创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持股平台”）所持有的部分飞扬骏研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肖阳向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持股平台股权份额，激励对象与肖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激励对象向肖阳支付股权转让款，股权转让事宜经工商登记完成后，激励对象成为持股平台的股东，从而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合

计 2,086,322 股，占飞扬骏研总股本 19,999,994 股的 10.4316%，用于本次股权激励的公司股票总数为 1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5%。本次股权激励参与购买持股平台股权的激励对象共 3 名。

（二）股权激励方案具体实施步骤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激励对象与持股平台实际控制人肖阳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截至 2019 年 9 月 6 日，持股平台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激励对象成为持股平台的股东，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获得激励股权。

二、股权激励计划具体实施情况

2019 年 9 月 6 日，持股平台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持股平台股权(万元)	出资金额(万元)	占持股平台注册资本比例	占公众公司股份(万股)	占公众公司股本比例
1	朱龙晖	高级研发工程师	3.59	14.9703	3.59%	7.50	0.375%
2	薛隽	高级研发工程师	3.59	14.9703	3.59%	7.50	0.375%
3	谢夏陆	中级研发工程师	1.92	8.0064	1.92%	4.00	0.2%
合计			9.10	37.947	9.10%	19.00	0.95%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批）》

（二）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关于深圳市壹和创智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变更（备案）通知书》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3日